

毘陵集附拾遺

一



田比陵集

附拾遺

二



毘陵集附拾遺

三



毘

陵

集

附拾
遺

一

張
守
撰

中
華
書
局

毘

陵

集

附拾
遺

二

張
守
撰

中
華
書
局

毘陵

集

附拾遺

三

張守撰

中華書局

29015

叢書集成初編

毘陵集 附拾遺 三冊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王府井大街三十六號)

秦皇島市資料印刷廠印刷

一九八五年北京新一版

開本：七八七乘一〇九二毫米三十二分之一

統一書號：一七〇一八·一五一

崑陵集

此據聚珍版叢書
本排印初編各叢
書僅有此本

毘陵集目錄

卷一

劄子十三首

卷二

劄子十七首

卷三

劄子十七首

卷四

劄子四十八首

卷五

奏狀九首

卷六

表三十八首

卷七

表五十三首 牋二十首

卷八

外制十五首

卷九

內制四十二首

卷十

啓二十四首 狀十八首

書四首

卷十一

記三首 序四首

跋二十一首

題後三首

銘一首

贊二首

頌一首

祝文一首

上梁文一首

卷十二

祭文六首 誌銘三首

卷十三

誌銘三首

卷十四

誌銘三首

慕表一首

神道碑一首

卷十五

賦一首

五言古詩十六首

七言古詩八首

五言律詩十六首

卷十六

七言律詩五十首

七言絕句三十六首

附錄諡議二首

臣等謹案。昆陵集。宋張守樸。守字全真。一字子固。常州晉陵人。崇寧元年進士。高宗卽位。召爲監察御史。紹興中。歷官參知政事。兼權樞密院事。以資政殿學士知建康府。卒。諡文靖。事蹟具宋史本傳。所著昆陵集。見于陳振孫書錄解題者五十卷。其本久佚。故遺文世不槩見。僅前賢小集拾遺中。載其詩一首而已。今從永樂大典各韻中。蒐輯編綴。約尙存十之三四。謹校訂排次。釐爲一十六卷。而以婁機等所作諡議文二篇附之于後。史稱守家貧好學。過目不忘。故所爲文。具有體幹。而論列國家大事。是非利害。如指諸掌。綽有經世之才。尤非儒生泥古者所可及。本傳載其建白諸事。如論防淮。渡江利害。論金人侵淮有四路。宜擇帥捍禦。論大臣宜以選將治兵爲急。不急之務。付之六曹。論幸蜀十害。論宰相非人。論敵退後措置二事。今其文具在集中。他如論守禦事宜。乞以大河州軍爲藩籬。乞修德。諸劄子。史所不載者尙多。無不揣切時勢。動合機宜。其大旨在于經營淮北。以規復中原。而不欲爲畫江自守之計。雖其時宋弱金強。未必遽能恢復。要其所言。不可不謂一時之正論也。

至其薦汪伯彥、秦檜，頗乏知人之明，則瑕瑜不掩，亦不必曲爲之諱矣。乾隆四十四年三月恭校上。

總纂官內閣學士臣紀昀

侍讀學士臣陸錫熊

纂修官編修臣周興岱

毘陵集卷一

宋張守撰

劄子

經筵上殿時務劄子

臣久去軒陛。孤陋寡聞。比蒙召寘經幄。復瞻穆穆之清光。千載之遇。敢不竭愚慮以瀆天聽。竊惟今日之先務有六。而外患不預焉。蓋敵國相爭。莫先自治。試爲陛下畢其說。一曰立國。二曰察言。三曰任賢。四曰使能。五曰抑僥倖。六曰破朋黨。何謂立國。陛下巡幸江浙。行且十年。去冬金人不能渡江。入秋以來。復無他警。議者便謂長驅深入。恢復中原。以立大功。時不可失。臣以謂今日之驍將勁兵。蓄憤養銳。固可折箠而答。劉豫頓轡而還舊京。然不過策勳第賞。爲一時美觀。而未爲國家長久之利也。何者。敵國尙強。藩籬未立。秦晉韓魏之地。強兵健馬之區。悉屬于彼。就使克復州縣。能有保其土地而撫奄其人民乎。千里饋糧。能不乏乎。爲今之計。當一意經理淮甸。以壯屏翰。駐蹕建康。暫爲別都。儲粟練兵。自爲不可攻之計。然後待時而動。一舉而圖萬全。此立國之謀也。何謂察言。伏自陛下大開言路。謀行計從。上之宰執進呈。次之臺諫論事。下之百官轉對。遠之草茅上書。發言盈庭。未易決擇。又況知言自古所難。臣頃承乏臺屬。首嘗以伊尹之言告陛下矣。曰。有言逆心。必求諸道。有言遜志。必求諸非道。臣每謂聽言莫要于此。蓋不知

人主所向而言。鮮有不逆者。迎合人主所向而言。鮮有不順者。因逆心而求其是。因遜志而求其非。則十已得五六。然後攷覈其邪正。參訂其虛實。于是或用或舍。鮮有不當矣。此聽言之要也。何謂任賢。宣王之中興。任賢使能而已。禹之戒舜。則曰。任賢勿貳。所謂任者。非止崇以爵位。富以祿廩而已。求之欲審。付之欲專。疑則勿用可也。用則勿疑可也。求之審。則當其才。付之專。則盡其用。孟子所謂左右諸大夫。國人皆曰。賢而後用之。則求之審矣。齊桓之用管仲。一則仲父。二則仲父。則付之專矣。不然。則畏首畏尾。救過不給。何暇展四體而修職業乎。夫求之既審。付之既專。又在久任。以責其成功。堯之用鯀。而陞洪水爲害大矣。必俟九載。績用弗成。而後黜。堯豈不恤昏墊之民哉。蓋守當時三考黜陟之法也。況或一時之舉措。有纖芥之失。一人之愛憎。有毀譽之私。隨卽廢置。不惟不盡其材。而法令弛張。莫知其端。恩讎報復。各快其意。徒爲紛紛。無補治道。臣願陛下。苟得真賢。則略其細故。不規近效。以責成于持久。此任賢之道也。何謂使能。能則與賢者異矣。使之則與任者異矣。賢者而役使之。則無以盡其心。能者而信任之。則必有誤于國。蓋才可以辦事者。未必賢也。左右近習。百司庶府。各因其能。使辦一職。則事無不舉。然非當信任也。又在棄其小瑕。錄其大略。舍其舊惡。許其自新。故使智使勇。使貪使愚。如封倫。裴矩。以姦亡隋也。而以智佐唐。李祐。賊將也。而卒縛吳元濟。天下之才。未嘗不可用也。顧使之如何耳。若乃以春秋責備之義。以使能。則能者不可得而用矣。能者不得而用。則不過取夫錄錄闕茸不才之人。夫闕茸不才之人。雖無顯過。而敗事必矣。不可不戒也。此使能之方也。何謂抑僥倖。艱難以來。風俗敗壞。貪懷苟得。熾于前日。在下者既

啓僥倖之心。在上者遂行姑息之惠。名器日輕。費出日廣。民力愈困。國勢愈弱。朝受一命。則夕圖堂除。一有除授。則繼求遷擢。除代至三四輩。待次至十餘年。稍加裁抑。則謗起于下。而怨歸于上。甚至以危言上惑宸聰。卒如所欲而後已。爲今日之計。痛加裁抑。勢或難行。如內外官吏。足以任使矣。不必更增員闕也。既有代人矣。不必更有除授也。官吏將士之俸廩。足以贍養矣。不必更有增益也。人既習安。無所歸咎。至于爲人而設官。有求而必予。于是紛紛競起。人有覬覦。而紀綱日墜。無以善後矣。要在稍嚴資格。獎用靜退之士。以息浮競之風。凡妄行申請。攀援不已者。痛懲而申儆之。則息僥倖之漸也。何謂破朋黨。朋黨之禍尙矣。孔子曰。君子羣而不黨。則君子固無黨也。然義理所尙。不謀而同。故聞善而相稱譽。見善而相薦引。未必有心。而近于爲黨。唐虞九官。濟濟相遜。武王十亂。同心同德。帝王之盛節也。小人欲排陷君子。將一舉而盡去之。求其過而不得。則一指以爲黨耳。善乎歐陽修之論曰。欲空人之國而去其君子者。必進朋黨之說。欲孤人主之勢而蔽其耳目者。必進朋黨之說。欲奪國而予人者。必進朋黨之說。漢之末。以朋黨禁錮天下賢人君子。而立其朝者。皆小人也。然後漢從而亡。唐之末。又先以朋黨盡殺朝廷之士。而其存者。皆庸懦傾險之人也。然後唐從而亡。所謂一言喪邦者如此。豈不痛哉。古者上以直道用人。故殛鯀而興禹。誅蔡叔而封蔡仲。下以直道自任。故祁奚舉其子。崔祐甫多除親舊。載在經史。號爲美談。況非父子親舊。而以其類逐之曰朋黨。此何謂也。本朝慶歷之間。韓琦、范仲淹、杜衍、富弼輩。嘗以爲黨而盡逐之矣。以至元祐之間。又以司馬光等。命之曰姦黨。而禁錮之矣。大抵人指以爲黨者。多賢士。凡進朋黨之論。

亦必痛懲而申儆之。此破朋黨之策也。陛下于此六者每致意焉。則中興之期指日可待。其他細故不足爲陛下道也。然以陛下之英睿天縱。固深明乎此。而區區以爲獻者。特在于果斷而不疑。力行而不息。又必以誠意先焉。大學曰。欲治其國。先齊其家。欲齊其家。先修身正心。欲正其心。先誠其意。誠者。天之道也。臣願陛下正心誠意。造次不忘。終始惟一。董仲舒曰。事在強勉而已矣。強勉學問。則聞見博而智益明。強勉行道。則德日起而大有功。書稱湯德曰新。蓋欲常新而不蔽也。詩稱湯聖敬日躋。蓋聖欲有進而無已也。儻強勉而行之。則聖帝明王。異世同符。人自歸心。天自悔禍。天下不足治。四夷不足平。中興之業。不難致矣。願雖書生常談。無新奇可喜之論。而臣區區平昔篤信而可行者。不過如此。惟留神裁擇。天下幸甚。取進止。

應詔論事劄子

臣某今月二日。伏奉詔書。以卻敵之初。圖善後之計。凡今攻戰之利。守備之宜。措置之方。綏懷之略。可悉條具來上者。仰惟陛下。體虞舜之達聰。邁成湯之好問。不間遐邇。務聞至言。窺德意之所存。則中興之功。指日可俟。臣雖固陋不肖。疾病久衰。受恩至深。論報無所。敢不竭所聞以對。然言方盈庭。不當枝詞蔓說。廣援古今。以煩乙夜之觀。姑論利害之實。願留神裁擇。議者必謂敵人旣遁。當追奔逐北。恢復中原。以快宿憤。臣謂中原固可唾手而取也。倘一戰收復。而能保固其土地。阜安其民人。則善矣。得土地而未能保固。得民人而未能阜安。是自困之道也。明詔四事。臣以謂莫急于措置。措置苟當。則餘不足爲陛下道也。

蓋措置失宜。則不能守備。守備不固。則不能攻戰。攻戰不勝。則不能綏懷。去冬敵人長驅以抵淮甸。蓋以措置未能無失故也。夫防江。不若防淮。防淮然後可以駐蹕建康。駐蹕建康然後可以經營中原。此緩急之序也。臣請言措置之大略。其一。措置軍旅。其二。措置軍食。何謂措置軍旅。神武中軍。當專衛行在。而以餘軍分戍三路。一軍駐于淮東。一軍駐于淮西。一軍駐于鄂岳。或荆南。擇要害之地以處之。使北至關輔。西抵川陝。血脈相通。號令相聞。唇齒輔車之勢。則自江而南。可以奠枕而臥也。然今之大將。皆握重兵。貴極富溢。前無利祿之望。退無誅罰之憂。故朝廷之勢日削。兵將之權日重。而又爲大將者。萬一有稱病而賜罷。或卒然不諱。則所統之衆。將安屬耶。臣謂宜拔擢麾下之將。使爲統制。每將不過五千。綦布三路。朝廷號令。徑達其軍。分合使令。悉由于朝廷。優假朝廷之權以用之。然後可以有爲也。何謂措置軍食。諸軍旣已分屯諸路。則所患者錢穀也。然所費多寡。在彼猶在此爾。則所患者轉輸也。然祖宗以來。每歲上供六百餘萬戶。悉出于東南。而轉輸未嘗以爲患也。今宜以兩浙之粟。專供行在。而江東之粟。以餉淮東。江西之粟。以餉淮西。荆湖之粟。以餉鄂岳。荆南。量所用之數。責漕臣輸將。而歸其餘于行在。錢帛亦然。恐未至于不足也。然自艱難以來。漕運之船。悉歸漕司。仍與諸路各造一二百隻。專充轉輸。如有官司或諸軍拘留。則令漕臣州縣。開諸朝而痛懲之。諸軍錢糧。旣無乏絕之患。然後特降詔書。戒飭諸將。申嚴紀律。不得秋毫無擾州縣。以復業之民。戶口多寡。爲諸將殿最。歲終遣官覈實。而升黜之。則民得以還其鄉里。而田野日闢。生齒日滋。江北州縣。有興復之期矣。如是措置旣定。候至防秋。復遣大臣爲之都督。使諸路之